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医疗 A 份额定期份额折算 后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华宝兴业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华宝兴业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华宝医疗份额（场内简称：医疗分级，代码：162412）和华宝医疗 A 份额（场内简称：医疗 A，代码：150261）办理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对于定期份额折算的方法及相关事宜，详见 2016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上的《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兴业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6 年 12 月 19 日华宝医疗 A 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前一日（2016 年 12 月 16 日）华宝医疗 A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即 1.000 元。由于华宝医疗 A 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情形，2016 年 12 月 15 日的收盘价为 1.058 元，扣除约定收益后为 1.003 元，与 2016 年 12 月 19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差异，2016 年 12 月 19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9 日